济南铁路运输检察院：

在监督中办案 在办案中监督

济南铁路运输检察院始终秉持“在监督中办案、在办案中监督”的理念，通过参与、跟进、融入“全流程”侦查监督，持续推动案件质量与监督效果同步提升。2024年下半年以来，该院积极开展侦查监督工作，纠正漏捕1人次，决定逮捕1人次，在敢于监督、善于监督方面取得阶段性成效，充分体现了济南铁检院在刑事检察办案中高质效履职的责任担当。

敢，重在依法规范、坚持原则。敢于监督不仅体现在对监督事项的发现、审查、分析和判断上，更在于对法律规定的严格执行。在办理岳某盗窃案时，公安机关以岳某涉嫌盗窃罪移送审查起诉，采取取保候审强制措施。承办检察官审查后认为，岳某在取保候审期间又实施了两次盗窃行为，且曾有盗窃前科、一次盗窃行政处罚及一次猥亵行政处罚记录，侦查机关适用取保候审强制措施不当应予纠正。该院在审查起诉阶段依法变更强制措施，决定予以逮捕，为案件起诉和审判工作奠定坚实基础。坚持原则、果断纠偏，正是敢于监督的生动实践。

善，重在思虑周密、谋划周全。善于监督不仅要有深厚的法律功底、敢于监督的勇气，更需要通盘考量事实、证据、法律适用与社会公众认知，具备系统思维与分清主次、把握轻重的能力。在办理吕某某涉嫌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案审查逮捕期间，公安机关抓获在逃同案人员高某某后，对其采取取保候审措施，承办检察官获悉后，敏锐意识到高某某是该共同犯罪中的主犯，立即要求侦查机关提交对其的讯问笔录及取保候审法律文书，并调取其前科判决及身份证明材料。经审查认为，高某某曾有帮信犯罪前科，此次在短时间内再次实施帮信犯罪，作为团伙主犯非法获利20余万元，社会危害性大，有再犯可能，取保候审不足以有效防范社会危险性，且其犯罪行为正是当前打击电信网络诈骗、“两卡”犯罪的重点。基于上述理由，该院依法向公安机关制发《应当逮捕犯罪嫌疑人建议书》。公安机关采纳了建议，最终高某某被逮捕。此次检警密切配合，迅速堵塞可能再犯罪漏洞的办案实践，正是善于监督的完美诠释。

敢于监督、善于监督，是高质效办案的基石与灵魂，也是每一名检察官磨砺心智、锤炼素能的根基与本源。下一步，济南铁检院将持续固本培元、担当履职，以更优检察履职助力法治社会建设。

陈思远

无棣检察 送法进职专校园

为切实提升青少年法治素养，营造校园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近日，无棣县检察院联合县团委到博翱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开展法治宣讲活动。未检干警结合职专学生年龄特点与身心发展规律，聚焦近年来未成年人群体中易发的盗窃、诈骗、故意伤害、敲诈勒索等典型案例，以案释法、以例明理，用通俗生动的语言深入浅出地讲解相关法律知识，为师生们带去了一堂内容丰富、印象深刻的法治教育课。 石文娟 摄

构建“蒙检品牌矩阵” 激活基层检察院发展新动能

近年来，蒙阴县检察院始终把品牌建设作为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聚焦党建领航、业务创优、队建强基，系统构建“蒙检品牌矩阵”，有效激活基层检察院发展新动能，实现了队伍凝聚力与业务质效双提升。

“三个强化”激发品牌创造力。强化政治引领，打造“红润蒙检 铸魂培元”党建品牌，通过开展支部联学、党建共建、微党课、现场教学等系列主题活动，以党建引领业务全面创优，将沂蒙精神深度融入检察履职；强化统筹谋划，建立“党组统筹、部门主责、全院参与”机制，成立工作专班，征集各部门创新举措，动态更新“品牌库”；强化推进实施，开展“一室一品”“一部一特色”创建评选活动，实时跟进品牌建设进展，结合年度检察工作要点评估发展潜力，确保品牌建设工作扎实有效推进。

“三大平台”增强队伍凝聚力。搭建干警培养平台，打造未检“青未了·蒙芽”、刑检“崮乡‘枫’景”、经济犯罪检察“蒙检·益企行”、公益诉讼检察“云蒙‘益’站”等业务条线品牌矩阵，结合干警带教制度，全方位提升履职能力；搭建才华展示平台，将检察工作与蒙阴地域、人文特点精准匹配，创建“蒙检·崮乡思语”文化品牌，举办读书交流、廉政故事宣讲等主题活动40余期；搭建暖心爱检平台，将品牌建设与落实从优待警要求相融合，建立“蒙检·职工之家”，同过“我们的节日”，以人文关怀凝聚向心力，为干事创业积蓄温暖能量。

“三个作用”提升业务战斗力。以品牌助力人才培养，依托“案说·蒙检”品牌，开展“我办的案件我来讲”、“三个管理”青年说等活动，营造比学赶超、争先创优的浓厚氛围。近3年，先后有11名干警在省、市业务竞赛中获评标兵或能手称号，并入选省、市检察机关人才库；以品牌推动业务提质，在高质效办案宗旨引领下，在检察特色品牌力量加持下，7件案件获评最高检、省检察院典型案例或优秀法律文书，1件案例获评人民网乡村振兴创新案例；以品牌夯实基层基础，该院获评平安山东建设先进集体、全省检察机关基层院建设表现突出集体，1个品牌获评全省检察机关优秀文化品牌。

“品牌建设是基层院创新发展的强大动力，我们将持续深化品牌矩阵战略，以党建为魂、业务为本、队伍为基，推动蒙阴检察工作以更高水平服务发展大局。”蒙阴县检察院检察长神合广说。

徐魁 张艳红

利津检察：

集市普法零距离 法治清风暖民心

为切实提升基层法治素养，将法律知识送到群众身边，近日，利津县检察院创新普法形式，将普法课堂“搬”进三里集市，开展以“民法典，守护你我；反有组织犯罪法，护航平安”为主题的普法宣传活动，用检察服务为民生福祉增添法治底色。

活动现场，检察干警设立了醒目的法律咨询台，悬挂起宣传横幅，向过往群众和沿街商户发放了印有《民法典》《反有组织犯罪法》亮点内容和同步标注核心法律条款的漫画图解宣传单页。在发放宣传单页的同时，干警们耐心解答群众的问题，并详细介绍了举报热线、线上举报平台等线索举报渠道，为群众举报、维权提供清晰可行的法律指引。

在场群众对此次活动给予积极评价，普遍反映内容“既生动有趣，又通俗易懂”。一位老年群众表示：“检察官讲得很清楚，我们老年人也能听懂。”据悉，此次活动覆盖商户200余家、群众1500余人，现场累计解答法律咨询80余人次，有效增强了群众对黑恶势力的辨别能力和法律意识、维权意识。

下一步，利津县检察院将始终立足检察职能，紧密围绕群众法治需求，持续加大对县域社会安全稳定与群众合法权益的司法保障力度，创新“法治进万家”等普法形式，引导群众共同参与法治建设，为助力县域社会治理贡献检察力量。

陈梦梦

济宁任城检察官走进“五老”培训班 携手共筑未成年人保护防线

近日，济宁市任城区检察院检察官应邀走进任城区“五老”志愿者骨干培训班，为参训学员送去了一场预防和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专题报告。

检察官围绕未成年人犯罪现状、特点、预防与治理路径等内容，结合办案工作实际，通过鲜活的案例，深刻阐述了预防和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重要性与紧迫性，并就如何发挥“五老”志愿者优势、加强社会协同治理进行专业解读，为参训学员提供了宝贵的理论指导和实践参考。

参训学员一致认为，报告内容详实、案例丰富，通过学习对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治理有了更深入的认识。今后会把培训成果转化为推动全区关心下一代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际行动，持续助力青少年健康成长、全面发展。刘晓楠 孙迎秀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西支行(以下简称“转让方”)和青岛世园现代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让方”)签订的《债权转让合同》(编号：青农商(莱西)债转字(2025年)第(07)号)，转让方已将其在(青农商莱西龙口路支行)流借字(2025)年第9912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之债权及其从权利按现状依法转让给受让方。转让方和受让方现联合公告通知青岛俊益尔科技有限公司、青岛宏程都市果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尹军、高长云、李宏波、李文超、青岛泰行置业有限公司、青岛锦绣江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青岛弘美天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青岛新亿海能源贸易有限公司、刘永凯等债务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各相关方，现请立即向受让方履行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西支行
青岛世园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1日

注：1.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的债权金额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判决文书及有关规定计算。2.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或主管部门代为履行义务或清算责任。3.本公告中的“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名单以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判决文书等生效文书为准。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岛经济区支行(以下简称转让方)与青岛世园现代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让方)签订的《债权转让合同》(编号：青农商(红岛)债转字(2025年度)第(004)号)，转让方已将其在(青农商红岛经济区支行)流借字(2024)年第137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之债权及其从权利按现状依法转让给受让方。转让方和受让方现联合公告通知青岛俊益尔科技有限公司、青岛宏程都市果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尹军、高长云、李宏波、李文超、青岛泰行置业有限公司、青岛锦绣江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青岛弘美天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青岛新亿海能源贸易有限公司、刘永凯等债务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各相关方，现请立即向受让方履行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岛经济区支行
青岛世园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1日

注：1.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的债权金额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判决文书及有关规定计算。2.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或主管部门代为履行义务或清算责任。3.本公告中的“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名单以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判决文书等生效文书为准。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西支行(以下简称“转让方”)和青岛世园现代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让方”)签署的《债权转让合同》(编号：青农商(莱西)债转字(2025年)第(07)号)，转让方已将其在(青农商莱西龙口路支行)流借字(2024)年第9017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青农商莱西龙口路支行)流借字(2024)年第9018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青农商莱西龙口路支行)流借字(2024)年第7047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下之债权及其从权利依法转让给受让方。转让方和受让方现联合公告通知青岛东泰苑进出口有限公司、青岛锦绣江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李宏波、高长云、李文超、李杰等债务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各相关方，现请立即向受让方履行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西支行
青岛世园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1日

注：1.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的债权金额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判决文书及有关规定计算。2.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或主管部门代为履行义务或清算责任。3.本公告中的“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名单以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判决文书等生效文书为准。

债权转让通知书

山东隆越担保有限公司、山东新纪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山东盛世丰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山东合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山东隆越置业有限公司、潍坊市新龙房地产有限公司、黄印：

根据杜钟雷与郝飞燕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杜钟雷对山东隆越担保有限公司所享有的债权(具体享有的权利以济南市历下区民法院(2013)历商初字第291号民事判决书所载明的全部债权本金及相关利息、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及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已转让给郝飞燕，杜钟雷对山东新纪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山东盛世丰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山东合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山东隆越置业有限公司、潍坊市新龙房地产有限公司(具体享有的权利以济南市历下区民法院(2014)历商初字第15号民事判决书所载明的全部债权本金及相关利息、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及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已转让给郝飞燕。杜钟雷对潍坊市新龙房地产有限公司、黄印所有的(2024)鲁0102民初16602号民事判决书所载明的全部债权已转让给郝飞燕。

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经过15日视为送达。请山东隆越担保有限公司、山东新纪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山东盛世丰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山东合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山东隆越置业有限公司、潍坊市新龙房地产有限公司、黄印自送达之日起，原应向杜钟雷履行的上述还款义务该向郝飞燕履行。

杜钟雷
2025年10月22日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滨州市滨城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滨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合同》，滨州市滨城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已将其对下列债务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滨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滨州市滨城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滨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债务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滨州市滨城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转让方，滨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债务人及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滨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履行相关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附件：公告资产清单

滨州市滨城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滨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1日

公告资产清单：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借款人	基准日	担保人	本金余额	利息	其他费用	总债权金额
1	滨州盟威斯林格缸套有限公司	2023/9/21	滨州盟威集团有限公司、李俊杰提供担保，并由滨州盟威集团有限公司名下土地房产提供抵押	4,996,206.72	6,916,788.26	27,911.00	11,940,905.98
2	滨州市慧聪商贸有限公司	2023/9/21	赵玉波、赵延利、朱传花提供担保。并由赵延利及朱传花名下房产提供抵押。	1,248,211.11	1,636,214.51	24,301.00	2,908,726.62
3	滨州市盛大泡沫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2023/9/21	张飞、王明提供担保。并由张飞名下15套商铺提供抵押。	8,000,000.00	7,958,841.63	71,026.00	16,029,867.63
4	滨州市金路工贸有限公司	2023/9/21	张振、周志强提供担保。并由张振名下房产进行抵押。	6,000,000.00	7,008,310.43	56,028.00	13,064,338.43
5	山东红应天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2023/10/21	张德超、张洪欣、李洪丽、张洪勋、吴晓磊提供担保。并由张德超、张洪勋、吴晓磊、滨州市中喜城市建设有限公司提供名下房产进行抵押。	3,870,398.64	760,174.69	22,577.00	4,653,150.33
6	喜安有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3/10/21	张德超、张洪欣、李洪丽、张洪勋、吴晓磊提供担保。并由滨州市中喜城市建设有限公司提供名下房产抵押。	5,000,000.00	915,649.37	23,731.00	5,939,380.37
7	滨州市嘉盛商贸有限公司	2023/10/21	郑立占、孙萌萌、刘凯、刘小枝、郑飞、潘丽丽提供担保。并提供孙萌萌、刘凯名下房产抵押。	1,500,000.00	990,753.73	9,752.00	2,500,505.73
8	山东华翔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4/11/1	李世祥、王焕英、雷康、李东燕提供担保。并由滨州华晨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名房产抵押。	14,599,999.00	3,503,807.35	117,980.00	18,221,786.35
9	滨州市宏强创业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2024/11/1	耿传红、崔福智提供担保。并由债务人名下土地房产进行抵押。	9,480,000.00	985,384.97	85,790.00	10,551,174.97
10	滨州怡美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8/21	刘伟中、侯传霞、张冬梅保提供担保。并由担保人名下房产抵押。	8,906,596.47	5,912,388.10	65,439.00	14,884,423.57
	合计			63,601,411.94	36,588,313.04	504,515.00	100,694,239.98

备注：1、本明细清单列示截至基准日的债权本金余额及债权总额，本明细表列示的金额由于计算方法等原因与实际金额可能存在较大误差，具体以相关合同协议及有效法律文书计算为准。2、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停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滨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产处置公告

滨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拟对滨州盟威斯林格缸套有限公司等债权进行公开处置，现予以公告。拟处置债权详细信息如下表所示。

交易条件为：投资者信誉好，需按滨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要求支付转让价款并能够接受债权资产存在的瑕疵及购买不良资产的市场风险，交易资金来源合法。

对交易对象的要求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法人、自然人或非法人组织，但以下人员不得购买：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企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买受人须保证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处置方式：公开处置，包括但不限于拍卖、公开竞价、竞争性招标等方式。整包转让优先，亦可分包转让。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止；公告期内同时受理本次资产处置有关异议和咨询。

特别提示：以上资产信息仅供参考，具体信息以相关债权资料及法律文件为准。

受理公示事项联系人：万经理，联系电话：(0543)3160761　联系地址：滨州市渤海十六路736号滨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0543)3160763

单位：人民币元　　滨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

序号	借款人	基准日	担保人	本金余额	利息	其他费用	总债权金额
1	滨州盟威斯林格缸套有限公司	2023/9/21	滨州盟威集团有限公司、李俊杰提供担保，并由滨州盟威集团有限公司名下土地房产提供抵押	4,996,206.72	6,916,788.26	27,911.00	11,940,905.98
2	滨州市慧聪商贸有限公司	2023/9/21	赵玉波、赵延利、朱传花提供担保。并由赵延利及朱传花名下房产提供抵押。	1,248,211.11	1,636,214.51	24,301.00	2,908,726.62
3	滨州市盛大泡沫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2023/9/21	张飞、王明提供担保。并由张飞名下15套商铺提供抵押。	8,000,000.00	7,958,841.63	71,026.00	16,029,867.63
4	滨州市金路工贸有限公司	2023/9/21	张振、周志强提供担保。并由张振名下房产进行抵押。	6,000,000.00	7,008,310.43	56,028.00	13,064,338.43
5	山东红应天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2023/10/21	张德超、张洪欣、李洪丽、张洪勋、吴晓磊提供担保。并由张德超、张洪勋、吴晓磊、滨州市中喜城市建设有限公司提供名下房产进行抵押。	3,870,398.64	760,174.69	22,577.00	4,653,150.33
6	喜安有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3/10/21	张德超、张洪欣、李洪丽、张洪勋、吴晓磊提供担保。并由滨州市中喜城市建设有限公司提供名下房产抵押。	5,000,000.00	915,649.37	23,731.00	5,939,380.37
7	滨州市嘉盛商贸有限公司	2023/10/21	郑立占、孙萌萌、刘凯、刘小枝、郑飞、潘丽丽提供担保。并提供孙萌萌、刘凯名下房产抵押。	1,500,000.00	990,753.73	9,752.00	2,500,505.73
8	山东华翔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4/11/1	李世祥、王焕英、雷康、李东燕提供担保。并由滨州华晨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名房产抵押。	14,599,999.00	3,503,807.35	117,980.00	18,221,786.35
9	滨州市宏强创业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2024/11/1	耿传红、崔福智提供担保。并由债务人名下土地房产进行抵押。	9,480,000.00	985,384.97	85,790.00	10,551,174.97
10	滨州怡美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8/21	刘伟中、侯传霞、张冬梅保提供担保。并由担保人名下房产抵押。	8,906,596.47	5,912,388.10	65,439.00	14,884,423.57
	合计			63,601,411.94	36,588,313.04	504,515.00	100,694,239.98

注：1、本公告清单仅列示截至基准日的债权本金、利息、其他费用余额，基准日后债务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的利息、违约金、相关费用等按照相关合同协议、生效法律文书及法律法规的规定计算。上述债权及其项下权利义务一并转让。2、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3、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4、本公告清单列示的金额由于计算方法等原因与实际金额可能存在较大误差，具体以相关合同协议及有效法律文书计算为准。

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法院 公告

(2025)鲁0105执恢319号

张厚凤、潘斌、潘磊：

本院执行的申请执行人陆汉华与张厚凤、潘斌、潘磊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们未履行本院(2017)鲁0105民初4186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义务，本院依法作出(2025)鲁0105执恢319号执行裁定书，裁定：拍卖被执行人潘斌名下(共有人：秦元芬)的位于济南市市中区鲁能领秀城17、18区1号车库-1386(房产证号：中241862)车位。并依法对潘斌名下(共有人：秦元芬)的位于济南市市中区鲁能领秀城17、18区1号车库-1386(房产证号：中241862)车位进行定向询价，国家税务总局济南市市中区税务局(编号202502号)不动产司法处置定向询价复函载明，被执行人潘斌名下(共有人：秦元芬)位于济南市市中区鲁能领秀城17、18区1号车库-1386(房产证号：中241862)评估价格为120000.09元。现本院向你们公告送达上述拍卖裁定及定向询价结果，自公告送达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被执行人、其他权利人如提出异议或提出优先全等权利主张，应一并在上述期限内向本院提出书面申请，逾期视为自动放弃相应权利，本院将径行通过网络司法拍卖平台拍卖上述财产。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日

催收公告

借款人山东泰山核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及各保证人山东山一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山东融融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山东东大锻冶科技有限公司、尚玉芹、赵兴峰、苏惠芹、张立红、赵兴伟、王浩、王玉胜、翟海翠、吴秀忠：

借款人山东泰山核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分别于2014年11月18日、2014年11月19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签订《流动资金贷款合同》贷款共计5000万元，由上列保证人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我公司已于2019年以受让方式取得上述债权及保证等其他相关权益。截止2025年10月21日山东泰山核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尚欠贷款本金5000万元以及按合同约定的利息、罚息、违约金等未清偿，现公告要求上述借款人及各保证人立即向我公司清偿全部债务。

泰安泰山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2日

联系人：李作雨
通讯电话：0538-6261651

山东汶上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债权转让公告暨催收公告

我行拟于2025年12月31日前对以下贷款贷款债权实行公开拍卖处置，有相应民事行为能力及有一定经济条件自然人、经济组织均可参与。债权本金及利息以最后成交时点数为准。如对本公告有异议，请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日内向我行提起，举报电话：0537-6562062。

借款人	贷款余额	欠息金额	发放日期	到期日期	诉讼情况	担保方式
汶上县众鑫机械有限公司	5930000.00	52026.70	2025/4/9	2027/4/7	未诉讼	孙久强、庞艳、陈宏、王文军/工业配套办公楼或者宿舍

公告

原告王振中、王爱萍与被告刘立蒙名誉权纠纷一案，经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法院依法审理并作出(2025)鲁1481民初1858号民事判决书，主要内容为：

审理认定的事实：2025年3月26日凌晨，被告刘立蒙认为原告王振中、王爱萍在“曹寨一家人”微信群里言语侮辱其父亲，遂在“曹寨一家人”微信群内发布信息对王振中、王爱萍进行辱骂，后乐陵市公安局丁坞派出所认定被告刘立蒙侮辱的违法行为成立，决定给予被告刘立蒙罚款500元的行政处罚。另查明，原告王振中与原告王爱萍系父女关系，两原告与被告刘立蒙系同村村民。“曹寨一家人”微信群内有477人，大部分群内成员为曹寨村村民。

审理认为，民事主体享有名誉权，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以侮辱诽谤等方式侵害他人的名誉权。名誉是对民事主体的品德、声望、才能、信用等的社会评价。本案中，被告刘立蒙在曹寨村村民群即“曹寨一家人”微信群内对两名原告发布侮辱性语音，在一定范围和程度上对原告的声誉、名誉造成了不良影响，一定程度上侵害了原告的名誉权，故原告要求被告在“曹寨一家人”微信群发布致歉声明，于法有据，本院予以支持。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百七十九条、第九百九十条、第九百九十五条、第一千条、第一千零二十四条、第一千一百八十三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确定民事侵权精神损害赔偿责任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一条、第五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六十七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九十条规定，判决如下：一、被告刘立蒙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在“曹寨一家人”微信群向原告王振中、王爱萍公开赔礼道歉(赔礼道歉内容需经本院审核)，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本院将选择其他公开发行的报纸刊登判决主要内容，所发生的费用由被告刘立蒙负担；二、被告刘立蒙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分别赔偿原告王振中、王爱萍精神损害抚慰金600元，共计1,200元；三、驳回原告王振中、王爱萍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计250元，由原告王振中、王爱萍负担225元，由被告刘立蒙负担25元。

判决生效后，王振中、王爱萍申请强制执行，但刘立蒙未履行上述判决书确定的第一项：在“曹寨一家人”微信群向原告王振中、王爱萍公开赔礼道歉的义务。现依法公告刊登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法院(2025)鲁1481民初1858号民事判决书主要内容。

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法院　2025年10月22日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崂山支行(以下简称转让方)与青岛世园现代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让方)签订的《债权转让合同》(编号：青农商(崂山)债转字(2025)第(024)号)，转让方已将其在(青农商崂山支行)流借字(2024)年第660703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青农商崂山支行)流借字(2024)年第660708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青农商崂山支行)流借字(2024)年第660717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之债权及其从权利按现状依法转让给受让方。转让方和受让方现联合公告通知青岛星港辰置业有限公司、青岛九通电器工程设备有限公司、青岛华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青岛华世通贸易发展有限公司、青岛华世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青岛华之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刘中华、吴美霞等债务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各相关方，现请立即向受让方履行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崂山支行　青岛世园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2日

注：1.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的债权金额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判决文书及有关规定计算。2.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或主管部门代为履行义务或清算责任。3.本公告中的“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名单以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判决文书等生效文书为准。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公告清单：　基准日：2025年8月22日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借款人	本金	利息	代垫费用	担保人	债权转让合同编号
1	青岛星港辰置业有限公司	98800000.00	2155714.78	0	青岛九通电器工程设备有限公司、青岛华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青岛华世通贸易发展有限公司、青岛华世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青岛华之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刘中华、吴美霞	青农商(崂山)债转字(2025)第024号
2	青岛星港辰置业有限公司	98000000.00	2138261.10	0	青岛九通电器工程设备有限公司、青岛华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青岛华世通贸易发展有限公司、青岛华世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青岛华之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刘中华、吴美霞	青农商(崂山)债转字(2025)第024号
3	青岛星港辰置业有限公司	99000000.00	2160080.12	0	青岛九通电器工程设备有限公司、青岛华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青岛华世通贸易发展有限公司、青岛华世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青岛华之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刘中华、吴美霞	青农商(崂山)债转字(2025)第024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与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与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不良资产批量转让协议》，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含各分支行)已将其对下列债务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以及为实现债权向债务人及担保人进行追索发生的费用形成的债权，依法转让给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与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债务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债务人及其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　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2日

公告清单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担保人	本金	利息	费用
1	日照市岚山区正昊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山东鲁圣电力器材有限公司、日照市正昊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山东铭港物流有限公司、郑淑胜韩见桂夫妇、郑豪申洁夫妇、夏淑英及吕为波夫妇、刘同迎及郑淑荣夫妇、杨洪雨及韩占花夫妇、闫梅及万群夫妇	18,371,680.74	10,966,074.93	0.00
2	日照市岚山区永铸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日照永兴食品有限公司、日照东升地毯有限公司、山东荣德置业有限公司、徐加确、张玲、唐爱霞、于辉、闫祥章、侯景山	22,302,369.02	19,220,875.49	0.00
3	日照市晟峰木业有限公司	山东鲁圣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李增峰、徐校娟、李炳全、谢玉贞	8,699,998.57	6,167,183.89	0.00
4	日照沪莲贸易有限公司	日照国沃贸易有限公司、日照市丰收贸易有限公司、日照百亮工贸集团有限公司、李明亮、张璪、	0.00	74,535,313.38	42,531.33
5	日照市信达电力金具厂	山东铁利通机车修理有限公司、日照市信达铁艺有限公司、日照绿能工贸有限公司、日照市岚山区海源水产有限公司、山东鲁圣电气设备有限公司、邵林泽、邵波、赵为秀、王洋	1,501,056.82	954,188.14	0.00
	合计		50,875,105.15	111,843,635.83	42,531.33

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经理　联系电话：18765311893

住所地：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奥体西路2788号

注：1、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转让基准日(2025年7月1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利息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计算。

2、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3、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

债权转让公告

淄博东方易能医药化工有限公司、山东晨鸿电气有限公司、石光军、刘俊凤、石光春、王翠玲、张玉彪：

根据石伟与于彬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的约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石伟将其在(2019)鲁0303执2981号案件项下对你方所享有的债权一并转让给于彬，此债权相关的担保权及其他一切权利也一并转让。

现向你们通知上述债权转让的事实，请你们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向于彬履行相应义务。

特此公告。

石伟
于彬
2025年10月22日

债权转让公告

山东高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法拥有的以下不良债权公开转让处置，详情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借款单位	借款余额	欠息金额	发放日	到期日	担保单位
李洪军	85,700.70	867,317.11	2014-11-13	2015-11-12	王利学翟成峰、王亮亮

以上债权拟转让价格为240500元，在敲口期三天内，如有其他买受人应价高于上述价款，价高者竞得，每次2000元递增，公告期满后，没有高于协议报价的，原协议生效，特此公告。请有意向竞买者2025年10月24日下午5时前联系我行并将竞买款项(不计息)汇入：山东高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账号：11562140000012005540000001，联系电话：0533-5208320，联系人：岳经理。

山东高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2日

山东法制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出版　社址：济南环山路41号　邮编：250014　全年报价360元　山东大众华泰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地址：济南市长清区玉皇山路1678号